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3 日发出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 日 9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振东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提名李洪波先生、李嘉国先生、李健先生、解云飞先生、徐洪晓先生、王仁权先生、张平华先生、孙明成先生、张焕平先生 9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张平华先生、孙明成先生、张焕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但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立场，认为：董事会提名的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岗位职责，未发现有《公司法》以及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中有关非独立董事以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提名人的提名资格、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讨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提名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声明和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上述议案及监事会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事项详见《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 日

附件

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洪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高级物流师。2007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任日照新绿洲液化仓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2 月–2020 年 12 月任龙口港屺母岛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4 月–2021 年 2 月任山东裕龙港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李嘉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2 年 2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公司物资部经理、山东优化物流有限公司副经理、一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龙口市港恒仓储有限公司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解云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1 年至 2020 年 4 月历任港恒仓储资源、仓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国际注册物流规划师。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洪晓：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 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玛纳斯县通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仁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6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职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平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法学院民商法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明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曾任麦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职位；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扬州东升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5 月至今任北京益学思维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焕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2015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会长兼秘书长；2019 年 6 月至今，任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会长。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大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18 日

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关于选举李洪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李嘉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解云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徐洪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王仁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张平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孙明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张焕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张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00、2.00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00 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2.00、3.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223	恒通股份	2021/6/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六、其他事项

1、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7:00）

联系人：崔裕昌

联系电话：0535-3453777

传真：0535-3453777

邮箱：htgf@lkhengtong.com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经济开发区河抱村烟威路东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物流园

邮政编码：265700

2、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1.01	关于选举李洪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李嘉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解云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徐洪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王仁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关于选举张平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孙明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张焕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3.01	关于选举张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39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段容文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林勋亮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谢如鹤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已满六年，谢如鹤先生已向公司提交离任报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不得低于董事会成员的 1/3，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提名林勋亮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林勋亮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林勋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5、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 日

附件：林勋亮先生简历

林勋亮先生，196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广东财经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高级经济师，主要研究领域为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主持或参与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广东省教学质量工程项目，以及政府部门和大型国有企业委托规划咨询项目。主编和编著高等院校“十二五”物流管理专业规划教材《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第 2 版）、普通高等教育高级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划教材《物流管理概论》（第二版）、“十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国际物流学》、高等院校市场营销专业规划教材《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第 3 版）》等教材。现担任广东省物流与供应链学会副会长、广东省本科高校物流管理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林勋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1-040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2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 8 号嘉诚国际 201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

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
3	2021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
4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9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林勋亮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7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8-9 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0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1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4 月 24 日、6 月 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7、议案 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35	嘉诚国际	2021/6/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本次登记采用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即：投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可以选择在现场登记日于指定地点持登记文件进行会议登记，或采用传真、信函方式向公司提交参会回执和登记文件进行登记：

1、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17 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4:00–16:00。

接待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 8 号嘉诚国际 101 会议室

2、传真登记

采用传真方式进行会议登记的拟与会股东请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4:00–16:00 将股东登记文件传真至：020-87780780。

3、信函登记

采用信函登记方式进行会议登记的拟与会股东请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6:00 之前（以邮戳为准）将股东登记文件邮寄到以下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 8 号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为 511475。

(二)登记文件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3、参会人员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出示股东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原件，以传真方式登记参会的人员需将上述登记文件 1、2 项交工作人员一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因广州市实行防疫管控政策，现场参会人员需符合地方政府防疫要求。

(二)会议联系人：廖先生

联系电话：020-34631836

联系传真：020-87780780

邮编：511475

联系邮箱：securities@jiacheng88.com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3	2021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4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8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林勋亮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转债代码：113578　　转债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8 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5,592,2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63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董事孙海军先生、王亚民先生、徐甘先生和周波女士因公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陶瑜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

3、公司总经理陈文先生、财务总监李福刚先生、副总经理李勇先生、董事会秘书蔡冠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34,538	99.8950	257,700	0.1050	0	0

2、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77,038	99.9123	215,200	0.0877	0	0

3、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34,538	99.8950	257,700	0.1050	0	0

4、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25,238	99.8912	267,000	0.1088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25,238	99.8912	267,000	0.1088	0	0

6、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25,238	99.8912	267,000	0.1088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215,438	99.8465	376,800	0.1535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25,238	99.8912	267,000	0.1088	0	0

9、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77,038	99.9123	215,200	0.0877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67,738	99.9085	224,500	0.0915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77,038	99.9123	215,200	0.0877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5,377,038	99.9123	215,200	0.0877	0	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17,478,001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0,631,300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7,215,937	96.4318	267,000	3.5682	0	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40,400	49.3323	144,200	50.6677	0	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075,537	98.2940	122,800	1.7060	0	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7,706,837	99.0455	267,000	0.9545	0	0
8	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7,706,837	99.0455	267,000	0.9545	0	0
9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7,758,637	99.2307	215,200	0.7693	0	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4、议案 8、议案 9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池名律师、成威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1-030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6/9	—	2021/6/10	2021/6/10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1 年 5 月 10 日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0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01,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2,230,00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6/9	—	2021/6/10	2021/6/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东：浙江明春投资有限公司、李美香、朱立科、朱立群、李红艳、平阳心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阳鸣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阳诚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现金股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3 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税，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2]85 号）有关规定，其取得的股息红利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照 10%的税率代